

■ 图片故事

32载 与奥运同行

□汪志文/图



巴西奥运会眼下正在里约如火如荼地举行，虽然天气炎热，工作忙碌，但热爱奥运的我仍挤出时间全身心投入到观看奥运会的各项赛事之中。从1984年洛杉矶奥运会到2016年里约，32年来，我情系每届奥运会，一次次在荧屏上目睹了中华体育健儿在奥运赛场上奋勇夺金，鲜红的五星红旗在奥运赛场升起精彩瞬间……

生命在于运动。我从小就喜爱各种体育运动，以至于现在50多岁了，还经常打篮球、羽毛球、乒乓球以及排球等。在各项竞技体育赛事中，我尤其喜欢四年一度的奥运会，而爱上奥运会，还缘于1984年的洛杉矶奥运会。

那一年的7月29日，许海峰夺得了中国奥运历史上的第一枚金牌，当我从电视上、广播中获知这一喜讯后，和全国人民一样异常欣喜，这不仅仅是中国人夺得的第一块奥运金牌，更重要的是许海峰就来自我的故乡，离我

老家只有几十公里远，我这个老乡怎能不兴奋呢。由于从小就爱好体育，从那一年开始，每届奥运会，无论工作和生活如何忙碌，我都要抽出时间在电视荧屏前观看奥运赛事的现场直播。

在奥运会所有比赛项目中，我最钟爱的就是女排比赛。这不仅仅是因为上世纪80年代的“女排精神”曾经激励了无数中华儿女奋勇拼搏，关键是排球比赛的观赏性很强、扣人心弦。最难忘的是2004年雅典奥运会，在女排决赛中，中国女排在先失两局，第三局又在对手冠军赛点的情况下成功上演大逆转，最终以3:2战胜俄罗斯勇夺冠军，这也是中国女排自1984年洛杉矶奥运会后时隔20年再次登上奥运之巅。

那场比赛看得我惊心动魄、眼泪汪汪、激动不已。在比赛结束后，因太兴奋，我竟提了一挂鞭炮放了（其实，那夜不只我一人放了鞭炮），由于比赛结束在

凌晨，这一挂炮惹得四邻极为不满，妻子也骂我像个小孩子似的。12年过去了，如今的中国女排又站在2016年里约奥运赛场，虽然强手如林，首战又意外输给了荷兰，但冠军的天平一定会倾向英勇拼搏的中国女排。

从1984年与奥运会结缘以来，弹指一挥间已经32个年头了，我已从当年的小伙子到了眼下的知天命之年。经历的9届奥运会，许海峰、邓亚萍、郭晶晶、刘翔、孙杨、杜丽、宁泽涛等无数优秀中华健儿给我们带来了无限的欢乐和激动的泪水。

32年与“奥运”同行，每一次我都以一颗平常心观看每一场比赛，胜利了或夺冠了，可喜可贺，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失利了或与金牌擦肩而过，也不要气馁，擦干眼泪，从头再来。竞技体育的魅力就在于得失间。

加油吧，奋勇争先、永争第一的中华体育健儿，期待义勇军进行曲一次次响彻在里约奥运赛场……

■ 家庭相册



母亲

□冯天军文/图

母亲有一双小脚，这双小脚在我幼时的眼里，是很丑的，像一个蒜锤子，又像一个豆虫。

我曾因母亲那双丑陋的小脚而不止一次地戏谑过母亲。有一次，母亲让我推磨，我故意不听母亲的话，佯装激怒母亲，母亲驾着那双小脚撵我，我就跑，看母亲那歪歪晃晃的动作，我也学起来，并且很没礼貌地嘲笑母亲。那次，我看到母亲流泪了。及至渐大，我才了解了母亲所遭受的身心摧残，后悔自己小时候的不懂事。

可就是这双小脚，走过了不知多少的人生坎坷。

母亲12岁就失去了父亲母亲，当了童养媳。1942年，18岁的母亲和父亲一道去了东北。父亲在日本人开的煤窑厂里做苦工，母亲靠做豆腐、卖豆腐维持着艰难的生活。

随后有了哥哥和姐姐，辽沈战役打响，战乱又迫使母亲和父亲再度回乡，父亲背着五岁的姐姐，母亲背着三岁的哥哥，母亲就靠这双小脚一边讨饭一边赶

路，走了49天，近3000里路，穿破了七双鞋子，才回到了家乡。

文化大革命中，父亲由于被人诬告私藏蚕丝，而遭批斗。是母亲用她那双小脚，到大队、去公社，为父亲伸冤。有一次，在大队院里，一个同村的造反派推倒了母亲，导致母亲的右脚踝骨折，在床上躺了一个多月的时间。后来，我大了，见到了给母亲造成伤害的那个人，很想教训他一番，是母亲制止了我，并告诉我冤家宜解不宜结的道理。

母亲的这双小脚走在家庭脉络里，走在里里外外的一切里。她先后生了8个子女，13岁的二哥和12岁的三哥因病无钱治疗夭折。这还不算，母亲60岁时，39岁的姐姐到浙江随军不到一年，查出了胰腺癌。几经治疗，没有转好的迹象，那时，母亲在遥隔一千多里的家乡，无数次地用那双踮脚的小脚，求神拜佛，为姐姐求寿命。膝盖跪破了，小脚磨茧了，眼泪流尽了，也未能换回姐姐的生命。那双小脚所支撑的躯体明显得弯了下去，脸膛塌陷了下去，像一棵凋零了的枯树，悲感而苍凉。

后来，这双小脚再也承载不了生活的艰辛，承载不了那里里外外、大大小小的事情，在走过了73年的岁月后，终于在一个炎热的午后，停了下来，并且永远地停了下来。

母亲的那双小脚呀，是一个时代的见证，是妇女地位低下的标签，它将永远地留存在我生命的记忆里，让我敬畏，让我感恩，让我在有生之年里永远地怀念。

■ “七夕”特稿

因为爱情

□丁香文/图

这天忽然惊觉，再过一个月，和老公结婚就整整16年了！16年，近6000个白天和黑夜，时光机真是奇妙又无情，我和老公由当年朝气蓬勃的小年轻变成了今天沉稳淡然的不惑中年。值得庆幸和感恩的是，我们的感情还好，《因为爱情》的旋律一直都在。

和老公是同学，但在校期间因为不是一个专业，交流很少，毕业实习冥冥之中分到了一个组，他的真诚，我的内敛，让我们情有所归，彼此靠近。

但我们的事遭到了父母的强烈反对，老公的父母都是地道的农民，每天土里刨食，老公又是家里的老大，下面还有一妹一弟，父母心疼我以后的日子会负重前行，再加上当时跟我一块毕业的几个要好的同学大都嫁了不错的人家，父母的担心也在情理之中。后来通过几次接触，父母发现老公沉稳、敦厚，是一个特别靠谱的青年，就同意了我们的事。婚后，我和老公勤奋工作、尊敬师长，不几年，我们也跟当



初嫁入殷实家庭的人一样，有了车房，有了存款，有了聪明可爱的儿子。

婚姻生活不可能全是灿烂阳光，再好的感情，也有阴云密布的时候，我和老公也一样。平常日子里，我们也有争吵，厉害的时候甚至剑拔弩张，但是在内心深处，我们都把对方视为最重

要、最亲的人，老公会记得特殊的日子不让我碰冷水，会记得我写东西的时候保持家里安静，我会记得老公喝酒回来递上一杯蜂蜜水，会记得每天嘱咐他路上开车小心。

如今，我和老公已步入中年，儿子也已15岁的阳光少年，我很感恩，我和老公依然以爱情的模样在一起；跟老公一起逛超市，无意间走散，我焦急去寻，经过一排排货架，穿过人群，忽然发现老公正推着小车也正在着急地找寻我，我快步跑过去，两个人相视而笑……

老公去喝同事孩子的满月酒，主家给每人发了一个红皮熟鸡蛋，老公回家来，神秘兮兮地从裤兜里掏出那个蛋皮已经皱巴巴的熟鸡蛋，我揶揄他：“谁没吃过鸡蛋啊，一个鸡蛋你也带回家！”老公不紧不慢地说：“不知为什么，我就是舍不得吃，第一想法就是给你带回来……”

茫茫人海，我和老公因为爱情走到一起。柴米油盐，我和老公因为爱情互相温暖。未来的未来，我和老公会紧紧地牵起对方的手，以爱情的名义，以爱情的形式，过好每一天，感恩每一天。



裸装的红玫瑰

□陈浩文/图

和老公初次来到这个城市是2003年的七夕。我们租住在150元一个月的出租房里，因是由破旧的仓库改造的，才这般便宜。房东是个不折不扣的吝啬老头，让我们提前预交了房租、水电费后，还勒令我们交了100块房子押金，我翻翻兜，身上所剩，连毛毛角总共205块。

那天晚上，我们出去为这个小家购置生活用品，满街都是相拥的情侣，抱着大捧鲜艳欲滴的红玫瑰。他说，买枝玫瑰送你吧，我不肯。他央求着说，就买一枝玫瑰，用三块钱。那天的玫瑰贵得离谱，一枝少说也得十五元，我不信三块钱能买到玫瑰花，可他真的兴高采烈地举着一枝玫瑰向我奔来。

周围有很多人望着我们，一个小女孩拉住她妈妈的衣角，指着我说：“妈妈，你看，好浪漫哦，这个姐姐好幸福。”彼时，我读不懂那个小女孩羡慕的眼神，并不觉得这有什么幸福可言。现在想来，那一幕真是温情至极，贫穷的时光里，仍不忘用一枝廉价的玫瑰花献给自己的爱人，这是最纯真的爱情。

所幸老公很快就找到了一份能糊口的工作，厂里管三餐，我们说好，饭菜尽量打多点，回来一起吃，这样便可以省去我

的餐费。

每天，他端着从厂里买来的饭菜，穿过人群拥挤的街道，快步走到我们的家。而我，也早已洗好了碗筷，揭开了“老干妈”的盖子，等待他给我分一羹食。稍微好一点的菜，他总是悄悄放在我的碗底下，三下两下将自己碗里的饭扒完，然后抹着嘴说自己已经吃饱了。

不久，我也找到一份工作，待遇比老公还好，不押工资。到我发工资那天，205元居然还剩一块钱！也就是在那时，我们下定了决心，无论多么苦，我们都要在一起，永远不分开。我想，那种共患难的感情，是无法用金钱买到的。时至今日，我们都会回想起那段贫穷的“幸福”日子，笑闹成一团。

如今的我们，已经拥有了自己的房子，虽然还欠着朋友的借款，但生活已经有了明显的好转，虽然仍然只能算是“伪白领”，但我们依旧在为更美好的明天奋斗。

后来的生活中，就是因为有这样一些点滴的感动被我们铭记着，所以我们更念及彼此的好而珍视对方。

记忆里，那枝怒放的红玫瑰，一直是我心底最柔软的浪漫与温暖。

■ 征稿启事

您有铭记激情岁月的老照片吗？您身边发生过感人至深的工友故事吗？您和工会发生过哪些有趣的事情？如果有，那就用笔写下来，给我们投稿吧。

本版热线电话:63523314
本版邮箱: ldwbgh@126.com
本版面向所有职工征集稿件